

天祝藏族自治县藏医院医疗能力提升设备  
采购项目



(第一包)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GSSL2022--02

采购人：天祝藏族自治县藏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三联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二年二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须知.....	3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8
二、投标人须知.....	13
三、招标文件说明.....	14
四、投标文件的编写.....	16
五、投标文件的组成.....	18
六、投标保证金.....	18
七、投标有效期.....	18
八、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九、开 标.....	20
十、评 标.....	22
十一、质疑与投诉.....	24
十二、合同及履约.....	25
十三、验收及后续服务.....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三章 资格证明文件.....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四章 采购内容.....	26
第五章 评标办法.....	27
第六章 采购合同.....	错误！未定义书签。

bb474df1e2f24d6d9e46d572f814979e-20220217162450366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bb474df1e2f24d6d9e46d572f8149790220217162450366

# 天祝藏族自治县藏医院医疗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天祝藏族自治县藏医院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gzjy.gswuwei.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03--10 09: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SSL2022--02；

项目名称：天祝藏族自治县藏医院医疗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总预算：1048万元；**第一包：288万元；第二包：760万元；**

最高限价：总限价：1048万元；**第一包：288万元；第二包：760万元；**

采购需求：天祝藏族自治县藏医院采购内容**第一包：荧光定量PCR仪（进口已论证）2台、移动工作站2台、体系配置工作站2台、全自动核酸提取仪2台；第二包：64排螺旋CT1套(含机房改造、预控评、人员培训)。（具体详见招标文件货物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按合同约定执行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2) 投标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1.3) 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或信用报告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无时间限制，开标前均可下载查阅。

地点：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zjy.gswuwei.gov.cn/>）

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在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注册并获取数字证书，方可办理业务。完成网员注册后，必须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者账户密码登录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gzjy.gswuwei.gov.cn](http://gzjy.gswuwei.gov.cn)），明确所投标段，获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后打开。



投标登记并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供应商）应随时关注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获悉关于本项目的变更及澄清，否则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自负。

售价：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递交方式

时间：2022--03--10 09:00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该项目使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的“甘肃中工国际电子开评标服务平台”进行开标。请投标人提前登录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www.gscamce.com](http://www.gscamce.com)），下载“政府采购投标工具包”，用制作工具打开该项目的招标文件，按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gpt格式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V2.0）武威市”。若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成功上传，则视为未按时递交投标文件。开标时，投标人登录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www.gscamce.com](http://www.gscamce.com)）—快捷通道—电子开评标系统，按照开标流程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等其他开标操作，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解密失败的，视为无效投标。具体操作过程详见操作指南或致电400-6123-434咨询。

投标人须提前至少三天对开标使用计算机系统环境进行检测，并根据提示进行环境配置，具体操作请参阅“政府采购投标工具包”中的操作指南。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 （一）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中规定的监狱企业扶持政策。

3.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中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

**（二）、本项目缴纳投标保证金金额：均为30000.00元（大写：叁万元整）。**

**缴纳方式：（下列方式任选一种）**

**方式一：**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网银、手机银行、电汇或支票转账等方式缴纳至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设账户。

**缴款账户名称：**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和缴纳账号：**以收到短信或电子服务系统中显示的开户银行和账号为准。

**缴纳截止时间：**确保在开标前成功缴纳即可。

**注意事项：**

（1）投标人必须在项目招标公告期内登录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V2.0），查找对应项目和标段进行投标登记，登记成功后系统自动向投标人以短信形式发送开户银行和缴款子账号（也可在电子服务系统中查询），投标人根据账号信息缴纳保证金。

（2）因同一项目不同标段的缴款子账号不同，投标人参与两个及两个以上标段时，应当按照每个标段对应的缴款子账号逐笔缴纳保证金。（为防止信息泄露，请勿在备注栏内填写任何信息）

（3）缴纳保证金时投标单位信息必须与在线注册时提交的信息一致，保证金必须由投标单位基本账户转出。

**方式二：**投标人在已开通电子保函业务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或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威市区任意网点办理具体业务。

**办理截止时间：**确保在开标前成功办理即可。

中国银行投标保证金业务咨询电话：0935-2259537

兰州银行投标保证金业务咨询电话：0935-2259317

农业银行投标保证金业务咨询电话：0935-2259832

①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zjy.gswuwei.gov.cn>

②“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天祝藏族自治县藏医院

地 址：甘肃省武威市天祝藏族自治县华藏寺镇祝贡北路8号

联系方式：0935-312217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甘肃三联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武威市凉州区天一财富广场2号楼1121室

联系方式：1889425575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雯倩

电 话：18894255759

甘肃三联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02月17日

bb474df1e2f24d6d9e46d572f814979e-20220217162450366



## 第二章 投标须知

bb474df1e2f24d6d9e46d57241979e-20220217162450366

##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 目	内 容
1	综合说明	<p><b>项目名称：</b>天祝藏族自治县藏医院医疗能力提升项目设备采购项目；</p> <p><b>招标内容：</b>天祝藏族自治县藏医院采购内容第一包：荧光定量 PCR 仪（进口已论证）2 台、移动工作站 2 台、体系配置工作站 2 台、全自动核酸提取仪 2 台；（具体详见招标文件货物需求）；</p> <p><b>付款方式：</b>按合同约定执行；</p> <p><b>交货地点：</b>采购人指定地点。</p>
2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3	招标编号	GSSL2022--02
4	采购人	<p>天祝藏族自治县藏医院</p> <p>联系人：赵迎霞</p> <p>电 话：15293512307</p> <p>地 址：甘肃省武威市天祝藏族自治县华藏寺镇祝贡北路8号</p>
5	招标代理 机构	<p>甘肃三联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p> <p>联系人：张雯倩</p> <p>电 话：18894255759</p> <p>代理机构地址：武威市凉州区天一财富广场2号楼1121室</p>
6	投标人	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7	联合体	本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投标 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天内保持有效（日历天數）
9	招标文件 获取：	<p>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无时间限制，开标前均可下载查阅。</p> <p>2、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在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网址：<a href="http://gzjy.gswuwei.gov.cn/">http://gzjy.gswuwei.gov.cn/</a>）进行网员注册，并获取 CA 数字证书。</p> <p>3、完成网员注册后，必须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者账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明确所投标段，获取招标文件。</p> <p>4、招标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后打开。</p>
10	资格审查	<p><b>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b></p> <p>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四十四条规定，本项目在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p> <p>除明确要求在下载招标文件时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外，本项目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在评标时进行审查。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或中标资格被取消。</p>

11	投标文件数量	<p>(1) 投标文件一式 4 份, 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电子文档(U 盘)1 份。电子版 U 盘 (PDF 格式) 必须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致, 保证电子 U 盘能打开, 纸质版投标文件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 以正本为准。</p> <p>(2) 本项目开标结束后三天内, 所有投标单位提供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份数将投标文件递交或邮寄至代理公司 (运费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所递交的纸质版文件、电子版文件须与上传至系统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 (若纸质版文件、电子版文件和固化文件不一致时, 以固化文件为准, 且后果自负。), 未按规定提交纸质及电子版投标文件, 甲方有权扣留或向银行申请扣留保函保证金。具体事项请联系代理机构。</p> <p>代理机构联系人: 张雯倩 联系电话: 18894255759 地址: 武威市凉州区天一财富广场 2 号楼 1121 室</p>
12	投标保证金	<p><b>本项目缴纳投标保证金金额: 均为 30000.00 元 (大写: 叁万元整);</b></p> <p><b>缴纳方式: (下列方式任选一种)</b></p> <p><b>方式一:</b> 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网银、手机银行、电汇或支票转账等方式缴纳至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设账户。</p> <p>缴款账户名称: 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和缴纳账号: 以收到短信或电子服务系统中显示的开户银行和账号为准。 缴纳截止时间: 确保在开标前成功缴纳即可。</p> <p><b>注意事项:</b></p> <p>(1) 投标人必须在项目招标公告期内登录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V2.0), 查找对应项目和标段进行投标登记, 登记成功后系统自动向投标人以短信形式发送开户银行和缴款子账号 (也可在电子服务系统中查询), 投标人根据账号信息缴纳保证金。</p> <p>(2) 因同一项目不同标段的缴款子账号不同, 投标人参与两个及两个以上标段时, 应当按照每个标段对应的缴款子账号逐笔缴纳保证金。(为防止信息泄露, 请勿在备注栏内填写任何信息)</p> <p>(3) 缴纳保证金时投标单位信息必须与在线注册时提交的信息一致, 保证金必须由投标单位基本账户转出。</p> <p><b>方式二:</b> 投标人在已开通电子保函业务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或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威市区任意网点办理具体业务。</p> <p>办理截止时间: 确保在开标前成功办理即可。</p> <p>中国银行投标保证金业务咨询电话: 0935-2259537 兰州银行投标保证金业务咨询电话: 0935-2259317 农业银行投标保证金业务咨询电话: 0935-2259832</p>
13	开标时间、方式	<p><b>投标截止日期: 2022 年 03 月 10 日 09 时止</b></p> <p>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 gpt 格式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V2.0) 武威市”。若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成功上传, 则视为未按时递交投标文件。</p>

14	投标文件 递交:	<p><b>开标时间:</b> 2022年_03_月_10_日_09_时止。</p> <p><b>开标地点:</b> 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八楼第_三_开标厅;</p> <p><b>远程开标:</b> 开标时, 投标人登录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 (<a href="http://www.gscance.com">www.gscance.com</a>) 一快捷通道—电子开评标系统, 按照开标流程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等其他开标操作,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解密失败的, 视为无效投标。具体操作过程详见操作指南或致电400-6123-434咨询。投标人须提前至少三天对开标使用计算机系统环境进行检测, 并根据提示进行环境配置, 具体操作请参阅“政府采购投标工具包”中的操作指南。</p> <p><b>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b> 解密开始至自动结束解密时间为30分钟(可手动结束解密), 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 按拒绝处理。</p>
15	评标办法	综合评标法。
16	资格要求	<p><b>投标人资格要求:</b></p> <p>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條规定:</p> <p>(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p> <p>(二)财务状况(提供2020年财务审计报告或2021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提供银行资信证明);</p> <p>(三)纳税情况:(提供2021年6月至开标截止日前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依法免税的供应商,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提供印花稅证明);</p> <p>(四)社保金繳納凭証:(提供2021年6月至开标截止日前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金繳費证明,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依法免交社会保障金的需提供证明材料);</p> <p>2、投标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p> <p>3、企业对所提供资料无弄虚作假内容声明(格式自拟);</p> <p>4、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p> <p>5、投标保证金繳納凭証(以交易中心查询结果为准);</p> <p>6、规定时间内的信用截图或者信用报告;(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稅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採購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政府採購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採購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前在“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及“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或信用报告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b>补充说明:</b></p> <p>1、本次开标所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 均以投标文件中的为准;</p> <p>2、投标文件中所涉及的所有证书、证件和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证明文件均以投标文件中的为准, 须为原件的扫描件, 版面清晰完整。若提供的证件、证明材料不清楚、不清晰导致评标专家无法辨认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投标人自负, 以上证书及有关证明文件必须在有效期内, 未按规定年检、复审将视为无效投标。</p> <p>(注: 提供虚假材料, 一经查出, 取消投标资格。同时上报财政部门、交易中心列入政府採購投标单位黑名单。)</p>

17	其他要求	<p><b>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b></p> <p>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第五条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招标文件中作出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定（具体扣除详见第七章评标办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以声明函为依据。</p> <p>2、<input type="checkbox"/>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非专门面向监狱采购项目（价格扣除）：监狱企业可视同小微企业在 价格评审时给予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扣除 6%。</p> <p><input type="checkbox"/>非专门面向监狱采购项目（其他优惠）：</p> <p>3、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6%后参与评审。</p>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18	预算金额	<p><b>第一包：288万元；</b></p>
19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p>评标小组由招标人代表从政府专家招标库中随机抽取专业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代表5人及招标人代表2人，共7人组成。</p>
20	补充	<p>1) 招标人不接受高于采购预算价的投标报价。</p> <p>2) 投标须知于投标须知前附表不一致时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p> <p>3) 签订合同时中标人须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原件的全部证明材料。虚假应标或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投标人或制造商，除去互联网公示代理商和制造商名称及法定代表人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联合函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建议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p> <p>4) 按招标代理合同约定的标准，由中标人支付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专家费、场地费及其他相关费用。</p>



## 二、投标人须知



### (一)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所叙述的货物采购及其辅助服务采购。

### (二) 定义

1. “政府采购当事人”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各类主体，包括采购人、投标人、供应商和招标代理机构等。
2. “采购人”系指天祝藏族自治县藏医院。
3.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甘肃三联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4. “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5.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6. “招标文件”是指由采购人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以及必要的答疑会议纪要。
7. “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向采购人提交的全部响应文件。
8.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评标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等备案文件。
9. “货物”系指供方根据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须向需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文件等。
10. “核心技术参数”指重要技术参数（带★参数）。
11. “服务”系指根据本次招标文件内容和合同规定中标人必须承担有关的服务和中标人应承担的义务，以及合同中未规定，但依法有利于合同履行原则，应当由中标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12. “书面形式”系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 (三) 合格的投标人：

1. 响应招标公告要求、具备本招标文件中规定条件的投标人；
2. 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应承担招标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3.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

司),只能作为一个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四) 其他

1. 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已办理采购申请,并得到采购监管部门批准,现通过招标来择优选定供货商。

2. 本招标文件包括本文所列内容及按本须知发出的全部补充资料。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技术参数等实质性的条件和要求。

3. 投标人获取了招标文件,即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的全部内容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全部内容,熟悉招标文件的格式、条件和范围。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相关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相关内容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投标无效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负。

4. 甘肃三联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对采购人拖欠中标人合同款不承担任何连带或非连带的责任,任何情况下,中标人若主张或要求其合同款相关的民事权利均只能直接针对采购人主张或要求。

5. 因本次招投标活动产生的一切纠纷(包括合同纠纷),有关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向武威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6. 本招标文件不做电子签名。

7. 无论投标过程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与投标相关的全部费用。

8. 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 三、招标文件说明

#### (一) 招标文件的组成

1. 招标公告;
2. 投标须知;
3. 规格、技术参数要求;
4. 评标办法;
5. 采购合同(仅供参考);
6. 投标文件格式;

#### (二) 要求及说明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条款、要求、规范和事项。如未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未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装订顺序要求制作投标文件，以及对招标文件其他要求未做实质性响应所引起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负。

2. 投标人对参加投标产品技术性能的描述因缺乏相关技术资料的支持或漏报而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比，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国家对本次投标所提供货物和服务的验收、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管理标准。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所列出的所有货物、配套措施、服务等均视为包含在投标项目的内容以及报价中。

4. 投标人在本次项目中所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对于招标文件中的规格、技术参数要求基本满足，且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和行业的要求。

5. 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其本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设计权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对此提出起诉，投标人应负责与之交涉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

6. 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因某种原因，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之规定，供应商有（一）至（五）项情形之一及以上的，中标无效，情节严重的将触犯《刑法》第二百二十三条第一款之规定，构成串通投标罪。

8. 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与投标人须知有冲突的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

9.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货物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管护措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之投标截止期 15 日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凡与招标文件中的内容不一致之处，应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必要的澄清或修改通知为准。

2. 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按招标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盖投标人公章）通知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3. 在投标截止期 15 日前，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于澄清、修改的问题，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说明问题的来源。

4.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对所有投标人都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确认。无论投标人是否及时地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确认，招标代理机构都将依据发出的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相关凭据或电话记录认定投标人已经收到上述通知。

5.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需按照澄清、修改的要求参与投标，投标人没有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或被评标委员会拒绝响应性评审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负。

#### 四、投标文件的编写

（一）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和顺序装订要求按包编写投标文件（投若干包的应分别密封投标，若干包投标文件包封于一个密封袋中投标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同时要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或无效，由此造成的风险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如投标文件中存在一项或多项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采购人将依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之规定确定排序在该投标人之后的下一个投标人或依法重新招标。情节严重的，函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其处理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同时在政府采购网公示。情节特别严重的将触犯《刑法》第二百二十三条第一款之规定，构成串通投标罪。

（三）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但被评标委员会认为低于规定标准成本视为恶意竞争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负。

（四）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五）投标报价

1. 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明细表中完整的标明项目需求清单中产品的单位、单价、总价、合价、投标报价（即开标一览表价格）。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当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时，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 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投标报价包括在运送过程中所发生的投标报价供货、随机附件、备品备件、安装调试、检验检测、售后服务、技术培训、安全、海关等试车运行合格前的所有费用和在运送过程中所发生的外购、外协、配套件、原材料及生产制造、检验、出成品、包装、运至采购方指定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材料费、税费，设备运至买方指定地点后的保管费、设备搬运吊装、测试验收费、技术部门的检测费等所有费用，以及质量保证期内的维护费、版权、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一切费用。

3. 投标人仅对报名获取招标文件的标包投标并报价，未报名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将被拒绝，后果自负。

（六）在招标文件给出的投标文件格式中，凡是标明由投标人盖章的地方，投标文件的正本都必须盖投标人统一对外的公章；凡是标明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投标文件的正本都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署姓名全称。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投标人公章。

（七）投标人应按要求，准备纸质版正本 1 份，副本 1 份，光盘 2 份，U 盘 1 份；纸质版文件与电子版文件一致，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每份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八）投标文件的密封：投标文件应编制目录和连续页码，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活页夹拒绝受理），并标明“项目名称”（划分标包的须注明第几包）、“招标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盖章）等内容。如果没有按上述规定加注标志的风险自负，且招标代理机构将不承担投标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

（九）远程开标

受疫情影响，该项目的开评标活动改变为远程开标：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登录甘肃中工电子开评标系统投标人客户端，使用加密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自行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须提前至少三天对开标使用计算机系统环境进行检测，并根据提示进行环境配置，具体操作请参阅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 [www.gscamce.com](http://www.gscamce.com)—操作指南—甘肃中工国际电子开评标系统使用手册—投标人操作手册。

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解密开始至自动结束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可手动结束解密），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按拒绝处理。

投标文件中所涉及的所有证书、证件和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证明文件须为原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版面清晰完整。若提供的证件、证明材料不清楚、不清晰导致评标专家无法辨认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负，以上证书及有关证明文件必须在有效期内，未按规定年检、复审将视为无效投标。

## 五、投标文件的组成

（一）投标文件由价格部分、资格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售后服务部分五部分组成。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内容由投标人自定，但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二）投标人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与招标人有关招标文件的来往函电均必须使用中文。所有的度量单位均使用公制。招标文件中的时间均系指北京时间日历天。

（三）投标文件应以 A4 规格（图纸及印刷图片可使用其他规格）的纸张打印。

（四）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并装订成册、编排目录、标明连续页码。

## 六、投标保证金

（一）本项目缴纳投标保证金金额：均为30000.00元（大写：叁万元整）；

缴纳方式：（下列方式任选一种）

方式一：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网银、手机银行、电汇或支票转账等方式缴纳至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设账户。

缴款账户名称：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和缴纳账号：以收到短信或电子服务系统中显示的开户银行和账号为准。

缴纳截止时间：确保在开标前成功缴纳即可。

**注意事项:**

(1) 投标人必须在项目招标公告期内登录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V2.0)，查找对应项目和标段进行投标登记，登记成功后系统自动向投标人以短信形式发送开户银行和缴款子账号（也可在电子服务系统中查询），投标人根据账号信息缴纳保证金。

(2) 因同一项目不同标段的缴款子账号不同，投标人参与两个及两个以上标段时，应当按照每个标段对应的缴款子账号逐笔缴纳保证金。（为防止信息泄露，请勿在备注栏内填写任何信息）

(3) 缴纳保证金时投标单位信息必须与在线注册时提交的信息一致，保证金必须由投标单位基本账户转出。

**方式二：**投标人在已开通电子保函业务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或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威市区任意网点办理具体业务。

**办理截止时间：**确保在开标前成功办理即可。

中国银行投标保证金业务咨询电话：0935-2259537

兰州银行投标保证金业务咨询电话：0935-2259317

农业银行投标保证金业务咨询电话：0935-2259832

(二) 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缴纳。以个人、企业办事处、分公司、子公司名义或从他人账户、投标人企业的其他账户缴纳投标保证金无效。

(三) 投标保证金退还，于中标公告期满 2 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足额开标费用，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携带合同原件至甘肃三联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后，由代理公司提交中标人退汇申请，次日由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银行全额退还；其质量保证金由招标人与中标供应商在合同中另行约定。

(四)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由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银行在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付。

(五) 发生以下情况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经查实，投标人有违法违规行为的；
2.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撤消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3. 中标后放弃中标的或拒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4.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的；

## 七、投标有效期

(一) 投标文件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60天；

(二)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有权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且其保证金不会被没收，但投标无效。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3家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 八、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 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gpt格式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V2.0）武威市”。（网址：<http://47.111.44.129:8051/UserLogin.aspx>）若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成功上传，则视为未按时递交投标文件。

(二) 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方式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九、开标

(一) 招标人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仪式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招标领导小组、监督小组、投标人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投标人由法人或法人授权人参加开标仪式。

远程开标: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登录甘肃中工电子开评标系统投标人客户端，使用加密文件的CA数字证书自行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须提前至少三天对开标使用计算机系统环境进行检测，并根据提示进行环境配置，具体操作请参阅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www.gscamce.com](http://www.gscamce.com)—操作指南—甘肃中工国际电子开评标系统使用手册—投标人操作手册。

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解密开始至自动结束解密时间为30分钟(可手动结束解密)，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按拒绝处理。

(二) 招标人有权就投标文件中含混之处向投标人提出询问或澄清要求。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必要时招标人可要求投标人就澄清的问题作书面回答，该书面回答应由投标全权代表的签章，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改变投标价格及实质内容。

(三)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四十四条规定，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的视为无效投标。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资格审查的其他要求：

- 1) 投标文件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2) 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委托代理人必须提供法人授权函等证明文件；
- 3) 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
- 4) 不得超出投标商经营范围投标；
- 5) 投标文件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填写的内容要全面、清晰，涂改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人或法人授权的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

(四) 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的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单位印章。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资格被取消。

(五) 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 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 2) 宣布评标纪律；
- 3) 公布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 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 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 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 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8) 核对评标结果，发现第9条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六)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财政部第87号令第六十四条）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七)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八)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九)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 十、评标

(一) 评标委员会及评标程序

1. 评标委员会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规定，从评标专家库里随机抽取经济、技术专家组建并推选评标组长，评标委员会根据相关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2. 评标委员会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书面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有无重大偏差。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指将会影响到招标文件中规定货物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符，而且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可能会影响到其他已经提交实质性响应文件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4.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及要求提交的相关原件而不

依靠外部证据（现场需要通过网络查询和核对原件的除外）。

5. 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重大偏差的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6. 评审委员会成员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 （二）评标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竞争、择优”的原则，对投标人投标文件的价格部分、资格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和售后服务部分进行综合分析考评。

2. 评标委员会将客观公正的对待所有投标人，对所有的投标文件，均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确定其有效性。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按财政部令第87号文件第三十一条规定执行“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 评标基准价按财政部令第87号文件规定，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4. 为了控制采购预算和遏制串标、围标、恶意竞标，采购人不接受超过采购预算或评标委员会共同认为低于成本报价的投标文件。

**特别提示：非正常投标报价的投标文件所有风险自负。**

5.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6.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将废除其投标。

7.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和现场监督代表、工作人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

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都不得泄露评标细节。

8. 评标结束后，投标文件一律不予退还。

### (三) 无效的投标文件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

- 1、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四) 评标结果公示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采购人确定中标人，公示 1 个工作日无异议后，由采购人签发经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和采购代理机构认证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凭《中标通知书》按规定与采购人签定中标项目合同。若因中标人违约或因不可抗力等原因不能被授予合同，则合同将授予排序在该投标人之后的下一个投标人。

## 十一、质疑与投诉

### (一) 质疑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的问题必须具备可靠性、真实性及规定的格式要求，否则后果自负。

2. 供应商的质疑，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的格式要求以书面形式亲笔签署并加盖公章后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递交质疑函原件，并办理受理手续，否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予认可。

3. 供应商质疑应当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

4.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该质疑不予受理，由此产生的影响由质疑人自行承担：

(1) 不是参与本采购项目活动供应商的；



- (2) 所质疑事项超过质疑有效期的；
- (3) 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
- (4) 未按上述规定递交澄清或质疑函的；
- (5)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 (二) 投诉

1. 投标人的投诉，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的格式要求以书面形式亲笔签署并加盖公章。后向管理部门递交投诉书原件，并办理受理手续。

2. 按政府采购程序和相关法律法规，未经过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质疑程序的一切投诉均无效。

## 十二、合同及履约

(一) 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于 30 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与采购人签定采购合同。

(二)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三)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需方拒绝签订供货合同或擅自改变中标内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原则处罚并办理。若中标供应商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与需方签订合同，或变相签订合同，招标人依监督职能可采取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等措施，并可按照财政部令[2019]第 87 号第七十五条、第七十六条规定办理。此时可由需方与候补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

## 十三、验收及后续服务

验收及后续服务是合同的重要内容，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为了保证质量和运行正常，在文件要求的基础上，将在相关法律法规的框架内可能会提出更加严格的要求，中标人须无条件接受，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履约保证金和签订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之规定与候补中标人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招标。



## 第三章 采购内容

bb474df1e2f24d6d9e46d572f814739-20220217162450366

##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一、采购内容：

天祝藏族自治县藏医院（第一包）采购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完成期限
1	荧光定量 PCR 仪	2	台	
2	移液工作站	2	台	
3	体系配置工作站	2	台	
4	全自动核酸提取仪	2	台	

序号	名称	规格	详细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1	荧光定量 PCR 仪	Lig htC ycl er 480 II (9 6+3 84 模 块)	<p>一、主要用途： 用于基因表达分析研究，目的基因的定量分析，进行 SNP 单核苷酸多态性和突变位点的分析检测。</p> <p>二、仪器性能</p> <p>1、检测模式： HybProbe 杂交探针、SimplProbe 单探针、染料模式、水解探针、简单 探针、分子信标、蝎型探针、高分辨率熔解曲线（HRM）等</p> <p><b>*2、模块规格：</b>标配 96 孔模块和 384 孔模块, 96 孔模块和 384 孔模块的检测通道均是 6 通道</p> <p><b>*3、样品通量：</b>96 个样本/次和 384 个样本/次，两模块间自行手动更换后无需校准</p> <p>4、硬件配置： 模块平均温控速率： 6.8 °C/s 温度准确性：±0.1 °C（37-98°C）</p> <p><b>*5、 温度均一性：</b>不大于 0.2°C（37-98°C）</p> <p><b>*6、高分辨率熔解曲线反应时间：</b>&lt;10 分钟（65-95°C，整板每°C采集 25 次数据时，可提供实际软件截图证明</p> <p>6、检测通道数：6 通道</p> <p>7、检测系统：冷 CCD，工作温度 10 °C</p> <p><b>*8、 激发滤光片与检测滤光片可自由组合，提供 20 种不同的组合的检测模式</b></p> <p>9、光路系统：五棱镜加长光路有效消除光学边缘效应</p> <p>10、全固定光路设计，无移动机械部件：激发光源与检测系统中无需移动，保证系统稳定性</p>	台	2

		<p>*11、 所有样本同时检测：支持，所有样本同时激发并采集数据，孔间无时间差</p> <p>12、免维护：支持，无需定期校正光路</p> <p>13、支持的荧光染料种类开放：包括但不限于 FAM™、SYBR®、Fluorescein、SYPRO® Orange、VIC®、JOE™、TET™、HEX™、TAMRA™、Texas Red®、Alexa Fluor 633、LC Cyan 500、Fluo 3、ResoLight、EvaGreen、LC Green、Cy3、Cy5、Yellow555、LC Red610、ROX、SYPRO Ruby、LC Red640、Snarf 1、Acid Fuchsin、Cy5.5、LC Red670、LC Red705 等</p> <p>14、高分辨率溶解曲线 HRM 分析：标配</p> <p>15、试剂支持：开放平台，可使用市面上国产或进口的各品牌试剂及第三方提供的 8 连板、96 孔板。</p> <p>16、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p> <p>17、仪器配置：定量 PCR 主机，96 孔模块、384 孔模块</p> <p>18、操作手册</p> <p>19、软件安装光盘</p> <p>20、控制单元：惠普台式原装进口电脑，19 寸飞利浦液晶显示屏</p> <p>21、操作系统：Windows 7 专业版</p> <p>22、高分辨率溶解曲线分析软件一套</p>	
2	移液工作站 ASSIST	<p>1 主要用途：可实现重复分液，变量分液，梯度稀释，多孔板填充，具有高重复性。</p> <p>2、工作条件：</p> <p>2.1 工作电源：220V 50Hz</p> <p>2.2 工作温度：5-45℃</p> <p>2.3 工作湿度：10%-85%</p> <p>3. 技术指标：</p> <p>3.1 电动移液器助力系统</p> <p>3.1.1 机械臂：高精度电脑机械臂自动控制移液，可自由方便地调节，移液角度和 TIP 浸入深度总是保持一致，进一步提高了移液的准确性。</p> <p>3.1.2 自动化操作程序：内置重复分液、梯度稀释等程序。</p> <p>*3.1.3 兼容性：适合于 8、12、16 道电动移液器移液，可对 6-384 孔板进行移液操作。</p> <p>3.1.4 孔板可以横向或竖向摆放，适合于不同应用。</p>	台 2

		<p>*3.1.5 吸取原液方式：有 3 种不同方式，枪头可事先吸取 PCR 管、储液槽和多层板；储液槽有三种不同（10、25、100ml）体积可供选择，方便实验人员节约试剂。</p> <p>3.1.6 体积和重量：整机尺寸≤34×36×40cm，重量≤10Kg，可放入生物安全柜或超净台。</p> <p>*3.1.7 移液枪可随时取下，作为独立设备使用。</p> <p>3.2 电动移液器：</p> <p>3.2.1 枪头设计：具有自锁式设计，防止枪头脱落。</p> <p>3.2.2 内置程序：重复分液，连续稀释，混合等程序；暂时不需要的程序可以隐藏菜单选项，提高操作效率。</p> <p>3.2.3 自定义编辑功能：可储存≥50 个程序，每个程序可以有≥98 步操作。</p> <p>3.2.6 触控转盘操作，全彩中文显示屏，实时显示每一步的操作。</p> <p>3.2.8 控制软件可以更新升级。</p> <p>3.2.9 可选配 8、12、16 道等 3 种电动移液器，量程 (0.5-12.5μl/2-50μl/5-125μl/10-300μl /50-1250μl)。</p> <p>3.2.10 采用锂电池技术，1 次充满可连续进行 2500 次移液操作。</p> <p>3.2.11 带有蓝牙功能组件，可实现与 PC 无线通讯和与电动移液器助力系统连接。</p> <p>4 售后服务：</p> <p>4.1 提供仪器的免费现场安装调试，并同时在现场对用户进行操作及维护培训。</p> <p>4.2 有专职的维修工程师及应用工程师有效保证售后维修的及时、快捷，并负责提供技术支持。</p> <p>4.3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保证仪器的正常操作。</p> <p>4.4 质保一年</p>		
3	体系配置工作站	<p>ASS IST PLU S</p> <p>1、主要用途：可实现重复分液，变量分液，梯度稀释，孔板复制，孔板重新规划，高重复性。</p> <p>2、工作条件：</p> <p>2.1 工作电源：220V 50Hz</p> <p>2.2 工作温度：5-45℃</p> <p>2.3 工作湿度：10%-85%</p> <p>3 技术指标：</p>	台	2

3. 1、全自动化高精度机械臂控制移液，可自由方便地调节。移液角度和TIP头浸入深度总是保持一致，进一步提高了移液的准确性。

\*3. 2、高兼容性，可任意搭配固定间距 8、12、16 通道 13 款以及可调间距 4、6，8，12 通道 12 款电动微量移液器。

\*3. 3、移液的量程宽广，可从 0.5UL 到 1250UL。选不同的可调间距电动微量移液器，吸头间距可实现 4.5 毫米到 33 毫米的无极自动可调。

3. 4、可对 6-384 孔板进行移液操作，同时也可以对 0.2ML PCR 管，0.5，1.5，2.0, 15ML 离心管及螺旋管进行移液操作。

3. 5、主机有吸头盒位，储液槽位，2 个孔板位以及吸头丢弃箱位，可自动装载吸头与丢弃吸头，其中孔板位设计为横向和竖向摆放兼容，适合于不同应用。

3. 6、储液槽有 10ml、25 ml、100ml、150ml、300ml 五种不同体积可供选择，并且槽与底座分开设计，有容积刻度显示，采用深槽设计，最大限度节约试剂。

3. 7、只需在电动移液器上即可实程序编制，全彩显示屏触控转盘操作，实时显示每一步的操作，并拥有包括中文在内的多种语言操作界面。

3. 8、机器内置重复分液，变量分液，连续稀释, 混合等程序，其中客户自定义编辑功能，最多可以储存 50 个程序，每个程序最多可以有 98 步操作。

3. 9、对于复杂的移液，仪器配置软件提供了一个简单直观的图形用户界面，只需要 3 步就可以将新编制的程序转移到移液器上。

3. 10、移液器配蓝牙功能组件，可实现无线与电脑及助力移液工作站通讯连接。移液器可随时取下，作为独立设备使用。

3. 11、提供的软件及后续升级均为免费。

3. 12、移液器采用三种自锁式设计吸头，不用担心吸头的脱落，不用担心因吸头密封不紧带来的结果误差。

3. 13、移液器采用锂电池技术，1 次充满可连续进行 2500 次移液操作。有 0.5-12.5 ul，2-50ul，5-125 ul，10-300ul，50-1250ul 五种量程可选。

3. 14、整机尺寸≤75 x 38 x 51 cm，可放入生物安全柜或超净台。

4 售后服务：

4.1 提供仪器的免费现场安装调试，并同时在现场对用户进行操作及维护培训。

4.2 有专职的维修工程师及应用工程师有效保证售后维修的及时、快捷，并



bl7745129@foxmail.com 20220317 162450366

			负责提供技术支持。 4.3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保证仪器的正常操作。 4.4 质保一年		
4	全自动核酸提取仪	HBN P-9 600 A	1. 产品名称：全自动核酸提取纯化仪 *2. 样本通量：1-96，可配备 8 的倍数试剂盒 3. 孔板类型：96 孔深孔板； 4. 处理体积：20ul-1000ul； 5. 工作原理：磁珠法 6. 磁棒：96 根 *7. 磁珠回收率：≥95% *8. 提取孔间差：CV≤5% 9. 试剂种类：磁珠法开放式平台； 10. 温度显示分辨率：0.1℃。 11. 提取时间：18-50 分钟；	台	2

## 二、总体要求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为准。投标报价应包括项目所需货物、运输、配送、搬运装卸、供货方所需缴纳的各项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优惠率、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等一切费用。运送过程中所产生的各种费用和损失由供货方承担，招标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 三、售后服务及承诺

- 1) 供方在发运货物时需提供的技术文件，包括清单、合格证等。
- 2) 成交供应商对由于质量缺陷而发生的问题，承担由此发生的所有费用。接到电话后，成交供应商必须在 2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解决问题。
- 3) 供方应说明质保期。
- 4) 供方给予的其他售后服务情况及说明。
- 5) 供方自中标通知书签发后五日内签订合同。



## 第四章 评标办法

bb474df1e2f24d6d9e46d572f814979e-2022021710930366

## 4.1、评标原则

### 4.1.1 原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评标，根据招标采购货物的特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和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宗旨，认真细致地做好评标工作。

1) 招标人根据招标服务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小组，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评标小组由招标人代表从政府专家招标库中随机抽取专业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代表 5 人及招标人代表 2 人，共 7 人组成。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的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 4.1.2 组织

1) 评标委员会：从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或由采购人代表和从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共同组成评标委员会，采购人代表不得作为评标委员会组长。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负责投标文件的商务审查评价和技术部分审查评价。

2) 代理机构：甘肃三联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工作人员组成，负责招标文件的制作，对外联系，开标、评标的会务工作，整理并向评标组分发投标资料、投标文件；做好投标开标和评标会议记录；对评标过程中的原始文件进行归档；随时印发需要的文件资料，对各种咨询函件及档案文件的统收统发。

3) 审核小组：由采购人负责对评标委员会填写的商务打分表和技术打分表进行审核。

### 4.1.3 评标委员会职责

1、评标委员会将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只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

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二)、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三)、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四)、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五)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4.2 评标内容及标准

4.2.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书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文件的总体编排是否有序，并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对供应商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比、打分。

评标委员会可以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修正错误的标准如下：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询价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6) 评标委员会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未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是指

- ①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② 项目完成期限超出招标文件要求；
- ③ 投标内容（品目）及其参数存在重大偏离，如提供的货物、服务、工程的投标内容与招标文件要求严重不符，存在错误或缺项，对招标文件规定不允许偏离的技术参

数出现偏离,或偏离超出招标文件允许范围等;

- ④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 ⑤ 超出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
- ⑥ 投标有效期不足。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7)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成为实质上响应。

#### 4.2.2 评标标准

1. 首先采购人(至少委派 1 名)和代理机构联合对所有供应商资质进行资格性审查,未通过资格性审查不进入符合性审查及评标环节。

资格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项目	供应 商 A	供应 商 B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二)财务状况(提供 2020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三)纳税情况:(提供 2021 年至开标截止日前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提供印花税证明);			
(四)社保金缴纳凭证:(提供 2021 年至开标截止日前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险金缴费证明,(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交社会保险金的需提供证明材料);			
2、企业对所提供资料无弄虚作假内容声明(格式自拟);			
3、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			
4、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以交易中心查询结果为准);			
5、规定时间内的信用截图或者信用报告;(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或信用报告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6、投标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注：投标文件中所涉及的所有证书、证件和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证明文件须为原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版面清晰完整。若提供的证件、证明材料不清楚、不清晰导致评标专家无法辨认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负，以上证书及有关证明文件必须在有效期内，未按规定年检、复审将视为无效投标。



1、资格性审查不通过供应商不能进入符合性审查及评标环节，通过打“√”，不通过“×”。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时，应予以废标。

2、评审委员会对资格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及综合评标法打分。

#### 4.2.3 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项目	供应商 A	供应商 B	..
1、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2、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3、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 或着最高限价；			
5、投标文件无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6、无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注：符合性审查不通过供应商不能进入评标环节，通过打“√”，不通过“×”，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时，应予以废标。

#### 4.3. 评标的程序和方法

本次招标采取百分制计分法，依据招标文件要求和供应商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由评审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按得分顺序排列名次。得分最高者为拟中标企业，得分绝对值出现相等时，按低报价优先的原则推荐中标企业，若报价相等则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或由采购单位自行确定中标企业。

##### 4.3.1 评标程序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评分办法，对投标文件中投标人价格、商务、技术部分进行审查、评价及打分，填写打分表，并对评分结果进行汇总。评委会评标报告签署前，在复核评分结果时发现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复核时发现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1、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除上述四种情形，任何人不得改变评审结果）。

投标人对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4.3.2 评标方法

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标法”即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则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小组会按总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中标候选人顺序（总得分相同时，依次按投标报价低优先、技术分高优先、质量保证期长优先的顺序排列）。

具体分值设置如下：价格部分占 30%，商务部分占 15%，技术部分占 45%，售后部分占 10%，满分 100 分。资格部分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不设置分值。

#### 一、投标价格部分（30分）

1、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价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times 100\%$$

注：价格评分取值至小数点后第 2 位，2 位以后四舍五入。

2、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第五条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①对小微企业执行的投标报价按 6%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评标价。②对监狱企业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提供的其他监狱企业生产的产品的投标报价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③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的投标报价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

上述享受政策支持的产品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项目的优惠政策说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以声明函为依据。

3、为了控制采购预算，投标报价高于采购预算价的视为无效投标。

4、为了遏制恶意竞标，确保采购需求和科学择优，依据财政部令第 87 号文件第六十条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必须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

构成说明、相关证明材料原件、保证按招标文件项目需求提供服务的承诺书。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二、商务部分（15分）

1、供应商每提供一项同类项目业绩（同类项目业绩的供货合同和中标通知书），得1分，最多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满分3分）

2、提供投标产品的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专项授权函原件或区域总代理针对本项目的转授权函原件（提供转授权函的，还需提供生产厂家对区域总代理的授权函复印件且该复印件须加盖区域总代理公章），提供完整得4分，缺1项扣1分，扣完为止，否则不得分。（满分4分）

3、根据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进行综合评价：财务状况、管理水平、运输保障等可行合理且详细实际的得5分；财务状况、管理水平、运输保障一般，可行性一般的得3分；能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得1分，未提供者不得分。（满分5分）

4、投标文件格式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制作规范、完整、目录明晰、附件齐全、图表或字迹清晰、排版及装订整齐等方面，优得3分，否则酌情扣分。（满分3分）

## 三、技术部分（45分）

1、供应商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规格全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得满分35分，关键性技术参数（带\*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3分；非关键性技术参数（不带\*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直至技术部分扣完为止。不符合项仅作扣分处理，不做无效投标处理。（满分35分）

**备注：技术参数提供技术支持证明材料，在技术参数偏离表中注明见投标文件\*\*页，并在所在页将证明内容用下划线标出或圈出，否则视为不满足证明材料仅限于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验报告、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产品说明书(白皮书)、彩页。提供技术支持证明材料但与技术参数要求内容不符的，视为虚假响应，将扣除技术部分得分。**

2、实施方案：项目组织实施计划完整可行，技术人员分配合理，分工明确到位，有专业技术人员负责货物的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提供能定期回访跟踪服务的技术服务人员证明材料（专业售后技术人员3名），协调措施有力等方面进行综合横向评定，优秀得5分；良好得2分；一般得1分；差不得分。（满分5分）

3、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完善免费的技术培训计划，培训安排合理科学可行的

得 5 分，基本可行的得 3 分，方案一般的得 1 分(满分 5 分)。

#### 四、售后服务部分（15分）

1、售后服务方案；能够充分结合该项目建设要求，制定出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应包括服务方案，处理程序，响应及处理时间，质量保证措施，服务方式（上门或送修等），维修配件（易耗品）来源、品质等级、价格等。售后服务方案完整、合理、科学、具有良好的可行性方案优秀得 7-10 分，良好得 3-6 分，差得 0-2 分。（满分 10 分）



### 4.4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及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 4.4.1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提出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主要包括：

-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 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序表；
- 6) 评标委员会的授标建议。

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做出书面说明并纪录在案。

#### 4.4.2 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令第五十七条之规定，采购人依法享有经授权的中标供应商确定权。“综合评分法”，采购人原则上在确定评标最高总得分的前提下，确定拟中标供应商。当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供应商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评标总得分次高的投标供应商为拟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组织采购活动。拟中标供应商确定后，将中标结果及内容在甘肃省政府采购网发布公告，由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并要求其按中标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4.5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经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核批准的除外）；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采购当事人。

#### 4.6 无效投标

遇到下列情况之一时，投标人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未参加开标会议的；
- 2) 投标人未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
- 3) 投标人未按要求递交提交本项目投标保证金进帐单或电汇凭证等银行证明文件的；
- 4)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编制、签字、盖章的；
- 5) 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6) 投标文件无投标人公章和法人或者法人授权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 7) 投标函、法人授权函、投标报价表及投标货物偏离表未按规定格式填报的；
- 8) 投标人未能提供法人授权函等证明文件和资料的，或提供的证件不齐或无效；
- 9)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者填写的内容不全，或者辨认不清产生歧义，或者涂改处未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人或法人授权的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 10) 投标文件中以两个及两个以上的方案进行投标的（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 11) 投标文件未能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12)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 12)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13) 投标的产品（同一品牌、型号），在同一地区同一时间段内中标供应商应保证其实际投标价格低于其他任何非政府采购价格；其中：
  - ① 投标阶段应视为无效投标；
  - ② 已中标而无供货的视为中标无效；
  - ③ 已供货者，供应商应承担由此给需方造成的损失。



14) 经评审委员会认定,认为生产制造企业通过控制授权函等方式,恶意抬高其产品价格。降低服务质量,价格明显高于在同一地区同一时间段内任何政府采购价格的;

15)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16)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招标人施加任何影响的;

17)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弄虚作假等方式投标的;

18) 经核实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雷同或有抄袭行为的;

19)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2017)87号》的投标;

20)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件。

#### 4.7 串通投标情形

发现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认定其投标(响应)无效:

1)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采购事宜的;

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的;发现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情形的,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约定的方式或者随机方式(采购文件没有约定的),选择其中一家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

4)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采购事宜的;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的;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7)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相互混装的。

#### 4.8 恶意串通投标情形

发现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认定为恶意串通,否决相关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并报告采购人本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

2) 供应商通过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的；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的；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的。



bb474df1e2f24d6d9e46d572f814979e-20220217162450366

## 五、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文件

详见附件

附件 1: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财库〔2020〕46号

各中央预算单位办公厅（室），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工业和信息化部主管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工业和信息化部主管部门：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法律法规，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了《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财 政 部 工 业 和 信 息 化 部

2020年12月18日

bb474df1e2f24d6d9e46d572f814979-20220217 14:24:38

## 附件 2:

###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第三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第四条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第五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合理确定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第六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组织评估本部门及所属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统筹制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具体方案，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在政府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一）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

(二) 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三) 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四) 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五) 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

除上述情形外，其他均为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情形。

第七条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第八条 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预留份额通过下列措施进行：

(一) 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 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

(三) 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部分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第九条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1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3%

（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具体采购项目的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由采购人根据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平均利润率、市场竞争状况等，在本办法规定的幅度内确定。

第十条 采购人应当严格按照本办法规定和主管预算单位制定的预留采购份额具体方案开展采购活动。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3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本办法第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第十一条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1），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第十二条 采购项目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文件应当明确以下内容：

（一）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以及相关标的及预算金额；

（二）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的，明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并作为供应商资格条件；

（三）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有关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

（四）规定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五）采购人认为具备相关条件的，明确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

（六）明确采购标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七）法律法规和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三条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应当在公示中标候选人时公开中标候选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十四条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五条 鼓励各地区、各部门在采购活动中允许中小企业引入信用担保手段，为中小企业在投标（响应）保证、履约保证等方面提供专业化服务。鼓励中小企业依法合规通过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第十六条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应当在收到财政部门或者有关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关于协助开展中小企业认定函后 10 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

第十七条 各地区、各部门应当对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预算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落实扶持中小企业有关政策要求，定期开展绩效监控和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第十八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自 2022 年起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本部门上一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的具体情况，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附 2)。未达到本办法规定的预留份额比例的，应当作出说明。

第十九条 采购人未按本办法规定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按照本办法规定要求实施价格扣除或者价格加分的，属于未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第二十条 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第二十一条 财政部门、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责中违反本办法规定及存在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规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有关国家机关处理。

第二十二条 对外援助项目、国家相关资格或者资质管理制度另有规定的项目，不适用本办法。

第二十三条 关于视同中小企业的其他主体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第二十四条 省级财政部门可以会同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根据本办法的规定制定具体实施办法。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 号)同时废止。



附件 3: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 300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  
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 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bb474df1e2f24d6d9e46d572f849716-2022071616450566

## 附件 4

###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

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 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 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bb474df1e2f24d6d9e46d572f814979e-202201171624036



# 第五章 采购合同

(合同格式仅供参考)

bb474df1e2f24d6c46d572f87e-20220217162450366

# 武威市政府采购供货合同

(格式)



根据\_\_\_\_\_采购项目(采购编号:\_\_\_\_\_)招标结果,\_\_\_\_\_(以下简称需方)与\_\_\_\_\_ (以下简称供方) 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编号: \_\_\_\_\_

二、签订地点: \_\_\_\_\_

三、草拟时间: \_\_\_\_\_年\_\_月\_\_日

四、合同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编号为\_\_\_\_\_招标文件的规定, 供需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1、货物品名、生产厂商、规格、数量等信息详见合同附件供货一览表。

2、价格解释: 合同价格包括成本、税款、包装、运费、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 价格一次确定不再变更。

3、包装要求: 不论采取何种包装形式, 供方均需确保无破损, 无污染, 且方便四次运输。因包装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供方负责, 包退包换。

五、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中标通知书, 合同所附供货一览表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如果供货一览表的内容与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不一致时, 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准。

六、合同金额: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七、一般条款:

1、供方所提供的货物符合国家现行有效标准(进口货物有中国进出口商检局认证标志), 并为正规制造厂商\_\_\_\_\_年\_\_月以后生产的合格产品, 因质量问题而发生的任何故障由供方负责。

2、供方承担交货前的一切责任和费用。

3、需方在交货地点验收, 如发现损坏、缺件等问题, 由供方负责。

4、供方在发运货物时需提供相应的技术文件, 包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等。

5、免费培训需方操作人员。

6、供方对所供产品保质期应按生产厂商的承诺执行(附生产厂家承诺), 至少为年, 非人为损坏的, 应于\_\_\_小时内到达需方处并提供免费维修或更换。

7、供方按合同规定供货完成后, 经需方验收合格后, 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据的发票(完税价), 由采购单位支付货款。

8、供需双方签订的合同, 应在相关部门监督下认真履行。

9、违约责任: 供方应依据合同规定时间按时交货, 如不能, 由此给需方带来的损失由供方负责。相关部门将根据供方实际违约情况没收其履约保证金, 且上缴国库。情

节严重的，将取消供方参加武威市政府采购的资格。

#### 10、质量验收：

(1) 到货验收合格后在验收单上签署“验收合格”字样。

(2) 需方在验收中发现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和验收标准或有异议时，应及时通知供方，供方应在接到通知后三天内给予答复，并负责处理，若需送法定质检部门检验，检验费用由供方承担。如发现货物质量严重不符合质量要求的，需方可通知供方停止供货，解除合同。

#### 八、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和验收单位：

1、交货时间：

2、交货地点：

3、安装、调试、交付使用完成时间：

4、验收时间：

3、验收单位：

#### 九、经济责任：

##### (一) 供方责任：

(1) 供方不履行合同或交付的货物全部或部分不符合合同要求的，需方有权拒收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全部或部分货物，供方须向需方支付拒收货物价款总额 10%的违约金。

(2) 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时，需方同意利用的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供方负责包退包换。由于上述原因导致延误交货时间的，不能按期交付使用的，每延误一日，供应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物价款总值的 5%向需方偿付违约金。

(3) 供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日期交货，每逾期一日，供方必须向需方支付逾期交货部分货物总额 5%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30 日，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4) 供方提供的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尺寸大小负责包换，不视为质量问题）货物超过本合同总量的 10%时，视为整批货物不合格。

##### (二)、需方责任

(1) 需方无正当理由，中途退货或拒绝收货，应向供方支付退货部分货款总额 10%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运输费用。

(2) 需方应当在合同规定时限内对供方货物及时组织验收，不按时验收，每延误一日应按货物总值的 5%向供方支付违约金。

#### 十、特殊条款 \*根据货物的特殊性 & 采购人的要求列出相关条款\*

十一、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解决。

十三、其它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协商约定。

十四、本合同一式四份，经供需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需方一份，供方一份，武威



20220217162450366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份,市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备案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_\_\_\_\_ 项目供货一览表

供方:(章)

需方:(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备注:** 采购人有权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特别是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和采购人的具体情况做必要的调整。

bb474df1e2f24d6d9e46d572f814979e-2022021716450366

# 评标办法前附表

## 1、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编号：GSSL2022--02

项目名称：天祝藏族自治县藏医院医疗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一包）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PPP项目：否



## 2、标包信息

【天祝藏族自治县藏医院医疗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一包）】

### 基本信息

标包编码：01

标包名称：天祝藏族自治县藏医院医疗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一包）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否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天祝藏族自治县藏医院采购内容第一包：荧光定量PCR仪（进口已论证）2台、移动工作站2台、体系配置工作站2台、全自动核酸提取仪2台；（具体详见招标文件货物需求）；

报价评审：有 报价方式：总金额报价

预算金额(元)：2880000

是否设定最高限价：是 最高限价(元)：2880000

### 评标参数

#### 价格折扣设置

1、当供应商为小微企业时，折扣后报价=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产品价格 \* 6 %

2、当供应商为微型企业时，折扣后报价=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产品价格 \* 6 %

监狱、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企业

### 评标分值组成

序号	评审步骤	是否报价 评审	分值(分)
1	资格性审查	否	0
2	符合性审查	否	0
3	商务评审	否	15
4	技术评审	否	45
5	售后部分	否	10
6	报价评审	是	30

### 前附表

#### 资格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营业执照	(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 营业执照副本；
3	财务状况	(二)财务状况（提供2020年财务审计报告或2021年财务审计报告或 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4	纳税情况	(三)纳税情况：（提供2021年至开标截止日前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 依法免税、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提供印花税证明）；

5	社保金缴纳凭证	(四) 社保金缴纳凭证：（提供2021年至开标截止日前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金缴费证明，（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交社会保障金的需提供证明材料）；
6	无弄虚作假内容声明	2、企业对所提供资料无弄虚作假内容声明（格式自拟）；
7	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	3、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
8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4、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以交易中心查询结果为准）；
9	信用截图或者信用报告；	5、规定时间内的信用截图或者信用报告；（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或信用报告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0	资质证	6、投标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 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保证金	1、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2	文件签章	2、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3	资格要求	3、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	投标报价	4、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 或着最高限价；

5	附加条件	5、投标文件无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6	其他	6、无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商务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项目业绩	1、供应商每提供一项同类项目业绩（同类项目业绩的供货合同和中标通知书）得1分，最多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满分3分）	3
2	授权函	2、提供投标产品的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专项授权函原件或区域总代理针对本项目的转授权函原件（提供转授权函的，还需提供生产厂家对区域总代理的授权函复印件且该复印件须加盖区域总代理公章），提供完整得4分，缺1项扣1分，扣完为止，否则不得分。（满分4分）	4
3	履约能力	3、根据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进行综合评价：财务状况、管理水平、运输保障等可行合理且详细实际的得 5 分；财务状况、管理水平、运输保障一般，可行性一般的得 3 分；能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得 1分，未提供者不得分。（满分 5 分）	5
4	投标文件格式	4、投标文件格式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制作规范、完整、目录明晰、附件齐全、图表或字迹清晰、排版及装订整齐等方面，优得 3 分，否则酌情扣分。（满分3分）	3

**技术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	------	------	----

1	技术参数	<p>1、供应商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规格全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得满分35分，关键性技术参数（带*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3分；非关键性技术参数（不带*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直至技术部分扣完为止。不符合项仅作扣分处理，不做无效投标处理。（满分35分）</p> <p>备注：技术参数提供技术支持证明材料，在技术参数偏离表中注明见投标文件**页，并在所在页将证明内容用下划线标出或圈出，否则视为不满足证明材料仅限于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验报告、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产品说明书(白皮书)、彩页。提供技术支持证明材料但与技术参数要求内容不符的，视为虚假响应，将扣除技术部分得分。</p>	35
2	实施方案	<p>2、实施方案：项目组织实施计划完整可行，技术人员分配合理，分工明确到位，有专业技术人员负责货物的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提供能定期回访跟踪服务的技术服务人员证明材料（专业售后技术人员3名），协调措施有力等方面进行综合横向评定，优秀得 5分；良好得 2 分；一般得 1 分；差不得分。（满分5分）</p>	5
3	技术培训计划	<p>3、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完善免费的技术培训计划，培训安排合理科学可行的得5分，基本可行的得3分，方案一般的得1分(满分 5 分)。</p>	5

售后部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	------	------	----

1	售后服务方案	<p>1、售后服务方案：能够充分结合该项目建设要求，制定出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应包括服务方案、处理程序，响应及处理时间，质量保证措施，服务方式（上门或送修等），维修配件（易耗品）来源、品质等级、价格等。售后服务方案完整、合理、科学、具有良好的可行性方案优秀得7-10分，良好得3-6分，差得0-2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满分10分）</p>	10
---	--------	---	----

### 报价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报价评审	<p>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100*报价分值权重；评标基准价等于有效投标单位中价格扣除后报价的最小值，评标价等于价格扣除后的报价</p>	30

### 开标一览表

序号	唱标名称	唱标内容
1	投标单位名称	
2	投标总价（元人民币）小写金额	
3	投标总价（元人民币）大写金额	
4	备注	

# 响应文件格式



bb474df1e2f24d6d9e46d572f814979e-20220217162450366

### 投标人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條规定:

(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二)财务状况(提供2020年财务审计报告或2021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三)纳税情况:(提供2021年6月至开标截止日前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提供印花税证明);

(四)社保金缴纳凭证:(提供2021年6月至开标截止日前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险金缴费证明,(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交社会保障金的需提供证明材料);

2、投标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3、企业对所提供资料无弄虚作假内容声明(格式自拟);

4、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

5、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以交易中心查询结果为准);

6、规定时间内的信用截图或者信用报告;(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或信用报告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补充说明:

1、本次开标所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均以投标文件中的为准;

2、投标文件中所涉及的所有证书、证件和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证明文件均以投标文件中的为准,须为原件的扫描件,版面清晰完整。若提供的证件、证明材料不清楚、不清晰导致评标专家无法辨认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负,以上证书及有关证明文件必须在有效期内,未按规定年检、复审将视为无效投标。

(注:提供虚假材料,一经查出,取消投标资格。同时上报财政部门、交易中心列入政府采购投标单位黑名单。)





# 投标文件格式

bb474df1e2f24d6d9e46d572f814979e-202204162450366



天祝藏族自治县藏医院医疗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SSL2022--02

# 投 标 文 件

bb474df1e2f24d6d9e46d572f814979e-20220217162450366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 开标一览表



(注：开标一览表必须编入投标文件，与投标文件一起装订，唱标以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为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

备注：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投标报价包括在运送过程中所发生的投标报价供货、随机附件、备品备件、安装调试、检验检测、售后服务、技术培训、安全、海关等试车运行合格前的所有费用和在运送过程中所发生的外购、外协、配套件、原材料及生产制造、检验、出成品、包装、运至采购方指定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材料费、税费，设备运至买方指定地点后的保管费、设备搬运吊装、测试验收费、技术部门的检测费等所有费用，以及质量保证期内的维护费、版权、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一切费用。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 投标报价明细表



招标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 元

序号	投标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及技术参数	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投标报价：大写：								

注：1、此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报价合计必须与《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总价一致，请认真核对。

2、如果以上内容无法满足投标人对报价描述，可自行补充表格。

投标人（盖公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三)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资格部分



### (四) 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招标人）

本授权函声明：（投标供应商全称）任命（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公司的授权代表人，参与采购编号为\_\_\_\_\_的\_\_\_\_\_采购项目投标活动，以投标人的名义签署投标文件、进行合同签署和全权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签字如下，以资证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

被授权人信息：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

授权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 1、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五) 投标人资格文件



bb474df1e2f24d6d9e46d572f814979e-20220217162450366

### 三、商务部分



(格式自行拟定)

bb474df1e2f24d6d9e46d572f814979e-20220217162450366

## 四、技术部分



### (六) 技术参数偏离表

编号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功能要求 及技术参数	投标人提供产品的功能要求 及技术参数	规格响应情况	
			符合、正负偏离	备注

bb474df1e2f24d6d9e46d572f814979e-20220217162450366  
投标人（盖公章）：

委托代理人（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七) 其他内容

(格式自定)



bb474df1e2f24d6d9e46d572f814979e-20220217162450366

## 五、售后部分

(格式自行拟定)



bb474df1e2f24d6d9e46d572f814979e-20220217162450366

## 六、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自定)

bb474df1e2f24d6d9e46d572f814979e-20220217162450366